平科协〔2018〕42号

平顶山市科学技术协会

关于申报2018年度平顶山市学会创新与服务能力提升工程专项资助项目的通知

各全市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：

为推进我市创新驱动发展，繁荣学术活动，提升学术质量，市科协决定组织实施学会创新与服务能力提升工程（学术活动质量提升工程），以打造高水平的科技创新平台和学术团体。市科协统一实施项目管理，并以项目资助的形式，择优支持全市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（以下简称全市学会）开展的有关学术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专项资助项目

（一）项目类型：重点学术活动专项

2017年11月1日至2018年10月31日期间开展的，全市学会承办的全国性、全省性的具有重大影响的学术交流活动；全市学会主办的高层次、高规格专题学术交流活动；全市学会联合开展的跨行业、跨部门、跨学科的综合交叉学术交流活动或科学普及活动。

（二）申报对象：全市学会

（三）资助数量与金额：拟资助10项左右，每项0.3～0.5万元

（四）资助标准：

1.全市学会承办的全国性、全省性学术交流活动，邀请有全国或全省知名专家学者2人以上作学术报告，与会规模100人以上的，每项资助0.5万元。

2.全市学会主办或联办的学术交流活动或科学普及活动，邀请有全省知名专家学者作学术报告或科普报告，与会规模80人以上的，每项资助0.3万元。

二、组织管理

（一）各申报单位依据本通知精神，填写《平顶山市科学技术协会学会创新与服务能力提升工程项目申报书》，申报项目。

（二）市科协受理申报后，组织专家评审，并将评审结果在市科协网站予以公示3日。

（三）本次资助项目为后补助，对在规定时间段内已实施项目的一次性补助，专家评审以申报材料提供的证明材料为准。评委根据项目参加的知名专家学者人数和活动规模、活动内容、活动效果以及是否与省级及以上学会、科研院所、高校签定共建或合作协议及软性引进人才协议，各类媒体宣传报道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审。

三、申报时间

各申报单位于2018年11月25日前将申报材料一式二份报市科协学会部，并发电子版到指定邮箱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联系电话：6173028

联 系 人：张 浩

电子邮箱：pkxxhb@126.com

附件：平顶山市科学技术协会学会创新与服务能力提升工程

项目申报书

平顶山市科学技术协会

2018年11月12日

附 件

平顶山市科学技术协会学会创新与服务能力

提升工程项目申报书

项目类别：

项目名称：

项目负责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申请日期：

申报单位（公章）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 |
| 承办单位 |  |
| 协办单位 |  |
| 举办时间 |  | 举办地点 |  |
| 活动形式 |  | 活动规模 |  |
| 申请经费（元） |  |
| 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专家 |
| 姓 名 | 性别 | 工作单位 | 职务 | 职称 | 联系方式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项目总结 |
| 附活动现场及主要嘉宾现场的照片，可另附页 |

注：1.项目类别一栏，请填写“重点学术活动项目”或“科学普及活动”。

2.此表请于2018年11月25日前报送市科协学会学术部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平顶山市科学技术协会办公室 2018年11月12日印发